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曾詩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54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\_1120045457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20045457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立大學受教育部委託辦理「112年國民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實施計畫及報名表一案，請轉知所屬在職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2年5月12日北市大學字第11260133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北市立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為配合行政院2030雙語政策，強化在職教師之雙語教學專業知能，爰承辦旨揭學分班。
- 三、依教育部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薦送名單，通知教師檢送相關報名資料後尚有餘額，爰由臺北市立大學自行招收符合資格之教師參加。
- 四、本案相關招生訊息摘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12年5月12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2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(二)報名對象：具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教師證之在職教師或3個

教務處 112/05/17 15:17



1120003178

有附件



月以上代理教師。

(三)依實施辦法所列順位錄取。

(四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e3GsY3HMwHRTbSmh8>。

五、詳細課程內容及規定請參閱附件實施辦法，相關所需檔案可於臺北市立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官方網站—最新消息下載：<https://berc.utaipei.edu.tw/>。

六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連絡人：臺北市立大學雙語教學研究中心蔡馨霈教師，電話：(02) 2871-8288#3708，電子郵件：[hsinpei01@go.utaipei.edu.tw](mailto:hsinpei01@go.utaipei.edu.tw)。

七、檢附「臺北市立大學辦理 112 年度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實施計畫」及本計畫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